
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
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必修課程人工退選申請單

※各欄資料、科目及班級務必以正楷填寫正確，以利輸入電腦；如有錯誤，申請人自行負責。

系(所)別		班級	
學號		姓名	
手機或 聯絡電話		申請 日期	年 月 日

	選課代號 (四碼)				開課班級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	退選理由	任課教師簽名
必修 課程 退選 科目									

本學期原修習總學分數：_____

退選上述科目後,最後修習學分：_____學分。

(大一~大三不得少於 16 學分，大四不得少於 9 學分，研究生第一學年不得少於 4 學分)

申請人簽名：_____

系、所輔導審核簽章 (本單審核完成後，請各系所務必於學生加退選前上線辦理人工退選)

系選課老師：_____系(所)主任：_____

- 1.本校選課須知第 8 條規定：各學期應修之必修科目，學生不得於網路選課時辦理退選，但遇有特殊因素，得申請並經該課程任課教師、該系(所)主任輔導核可後辦理人工退選。但校共同必修課程不得在同一學期改選他班、他系之必修課程。
- 2.各學期應修之必修科目係指『關於本班之必修科目』。
- 3.本單辦理完成後，請留各系所存查。